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函豫
電話：03-8462860#253
電子信箱：te606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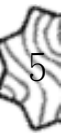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2099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適應體育微電影拍攝培訓工作坊報名簡章 (376550000A_111020995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體育署(以下簡稱體育署)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-112年度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計畫(第1期)」之「適在必行」適應體育微電影及攝影競賽會議暨拍攝培訓工作坊報名簡章1份，請於111年11月18日前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體育署111年10月18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100379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學校師生及社會大眾參與2023年「適在必行」適應體育微電影暨攝影競賽，提升參賽者製作微電影能力，辦理此工作坊，邀請國內知名導演，教導學員基礎腳本設計與攝影技巧。
- 三、活動相關資訊同步公告於適應體育數位平台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ape4all.tw/GoWeb2/include/index.php>）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相關未盡事宜，請洽體育署委託單位國立臺灣師

111/10/20



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，聯絡人：周語軒專任助理，電話：

02-77496490，電子郵件：ape.ntn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會計室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特幼科)



裝

訂

線

